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 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02-23970771  
聯絡人：鄧心瑜  
電 話：02-77367749

受文者：本署國中小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111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會資訊一份

主旨：有關本署訂於110年4月15日辦理110年度「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相關計畫說明會」，請貴局(府、校)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署為落實普及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，鼓勵國中小學生普遍學習及體驗，以培養學生自發、互動、共好之核心素養，爰辦理相關計畫。

二、為使申請對象更加瞭解計畫之目的、申請程序及辦理方式，爰辦理旨揭說明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4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。

(二)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第5會議室(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代表(含所轄海洋教育資源中心、戶外教育學校代表等)每一縣市以4人為限。

2、有意申請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戶外與海洋教育實施計畫」及「教育部戶外教育成效卓著獎」之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。

(四)請參加人員於110年4月9日(星期五)前上網報名(報名

網址：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p/423-1016-427.php?Lang=zh-tw>）。

- 三、因應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，請與會人員佩戴口罩以避免飛沫傳染，保護會議是日出席人員防疫安全與身體健康。
- 四、本會議將進行錄影，會後將錄影檔上傳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頁，俾利參閱。
- 五、相關疑義請洽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游蓁小姐，電話：(02) 2462-2192分機1247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教育中心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本署國中小組（均含附件）

署長 彭富源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